

2014年淮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证券简称：14淮城投

证券代码：124855

上市时间：2014年8月11日

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上市推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一四年八月

第一节 绪言

重要提示

淮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淮南城投”）董事会已批准本上市公告书，保证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的和连带的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证所”）对“2014年淮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上市的核准，不表明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等引致的投资风险，由购买债券的投资者自行负责。

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截至2013年末，淮南城投经审计的总资产283.33亿元，净资产181.08亿元；201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5.06亿元，利润总额3.84亿元，净利润3.84亿元，其中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84亿元。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9.78亿元、8.33亿元、3.84亿元，2011年-2013年度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为7.32亿元，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前的财务指标仍符合相关规定。

第二节 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概况

发行人名称：淮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英文名称：Huainan City Construction and Investment Co.,Ltd.

住所：淮南市田家庵区陈洞路

法定代表人：陈彦臣

注册资本：1,089,580,500 元人民币（RMB1,089,580,500）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筹措城市建设资金，组织实施政府性投资项目的建设；投资、经营有收益权的市政公用设施；投资经营与市政公司设施相关的土地开发、房地产综合开发业务；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对城市基础设施实施冠名权、广告经营权等运作；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业务。

二、历史沿革

发行人成立于 2002 年 6 月 26 日，系经淮南市人民政府于 2002 年 5 月 28 日下发的《关于成立淮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通知》（淮府秘[2002]36 号文）批准成立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000 万元。上述注册资本实收情况业经淮南实诚会计师事务所淮实验字[2002]第 15 号验资报告验证。

经淮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9 年 12 月 30 日下发的《关于同意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淮国资产权函[2009]57 号）批准，发行人于 2009 年由账面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67,958.05 万元，同时淮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向发行人现金注资 30,000 万元。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为 1,089,580,500 元。

截至本上市推荐书签署日，淮南城投注册资本为 1,089,580,500 元。

三、股东情况

淮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发行人的唯一出资人，出资比例占发行人注册资本的 100%。

四、发行人业务经营状况

(一) 主营业务模式和业务状况

发行人作为淮南市主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抓住淮南市基础设施建设持续快速发展的历史机遇，形成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开发整理为主，带动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运营管理等多领域发展的业务模式。

2011-2013 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土地开发整理收入	1,452.94	0.96%	91,684.96	100%	96,379.85	100%
工程施工收入	149,135.38	99.04%	-	-	-	-
合计	150,588.31	100%	91,684.96	100%	96,379.85	10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淮南城投经审计的总资产283.33亿元，同比增长11.04%；所有者权益181.08亿元，同比增长2.17%；201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5.06亿元，同比增长64.41%；2013年利润总额3.84亿元，净利润3.84亿元。

(二) 发行人的行业地位

发行人是淮南市人民政府授权淮南市国资委作为发起人出资组建的国有独资企业，是淮南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整理开发的投融资主体，代表市政府实施城市基础设施和重大功能性项目建设投资、融资和资产运营。发行人拥有淮南市大量的优质国有资产，在行业垄断、政府支持、融资能力等方面拥有得天独厚的优势。发行人经营规模和实力不断壮大，在城市建设开发投资领域的竞争力已经形成。发行人在淮南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整理开发方面具有不可替代的行业垄断地位。随着淮南市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发行人将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三) 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发行人区域优势明显，拥有良好的发展契机

淮南市位于安徽省中北部，地处淮河中游，位于东西部经济的过渡带，区位优势优越，交通便捷，素有“中州咽喉、江南屏障”之称，千里淮河穿境而过，水路通江达海，陆路四通八达。1984年淮南市被国务院批准为“较大的市”，享有地方立法权。淮南市是国家大型能源基地之一，安徽省重要工业城市，辖区内拥有淮南矿业集团、国投新集股份有限公司、淮化集团等大型骨干企业。

截至2013年底，淮南市市辖5区1县、1个社会发展综合实验区、1个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1个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面积2,585平方公里，其中市区面积1,566.40平方公里。截至2012年末，全市户籍人口243.4万人，其中城镇人口111.6万人，城镇化率约45.85%。

近年来，淮南市经济总体保持了快速稳定的发展态势。2011年、2012年和2013年淮南市地区生产总值分别为709.5亿元、781.8亿元和819.4亿元。2011年、2012年和2013年淮南市全市财政总收入分别为138.9亿元、166.2亿元和170.1亿元。2012年淮南市地方一般预算收入为52.24亿元，2013年淮南市地方一般预算收入为61.69亿元，同比增长18.09%。2013年全年淮南市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2,900元，同比增长10.45%，农民人均纯收入8,854元，同比增长13%。淮南市2013年全年固定资产投资804亿元，增长25.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91亿元，增长13.8%；进出口总额5.1亿美元，增长44.7%。

2011年1月12日，国务院正式批准实施《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规划》，这为安徽以及淮南市的发展带来了巨大机遇。随着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和合肥经济圈的发展，淮南市作为合肥经济圈的北翼城市，也将凭借自身的优势成为东部沿海地区产业转移的优先选择之一，从而使淮南市实现跨越式发展。

2、发行人所在区域的垄断优势

发行人作为淮南市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平台，担负着为城市基础建设项目筹措资金与清偿相关债务的任务。发行人的经营领域和投资范围涵盖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一级整理开发和保障房建设等，处于行业垄断地位，市场相对稳定，经营的资产均具有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随着淮南市经济的不断发展、

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产品需求量将持续稳定地增长，发行人的业务量和效益预计将同步增长。

3、发行人政府支持优势

为做大做强发行人经营规模和经营实力，加快城市建设步伐，淮南市政府从政策、资金、体制等方面给予了发行人大力支持。自 2006 年以来，为支持发行人融资建设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淮南市政府加大对发行人的资金支持力度，每年从财政预算内安排给发行人一定城建资金，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同时，发行人在发展过程中，由于自身承担淮南市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的重要职能，一直得到来自政府政策和其他的支持，未来政府将继续给予发行人更为有力的支持，为发行人的可持续经营发展提供了保障。

4、发行人具有较强的融资能力

发行人积极加强与开发性金融机构和商业银行的合作，多渠道、全方位筹集城建资金，较好地保障了淮南市城市建设的资金需求。经过长期合作，发行人与各商业银行建立了长期稳定的良好合作关系。发行人良好的资信条件和融资能力有力地支持了发行人的可持续发展，并为发行人进一步开展资本市场融资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四）发行人未来发展规划

发行人作为淮南主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投融资主体，将以围绕淮南市的基础设施建设、土地一级整理开发和保障房项目建设主要目标进行战略部署。发行人未来将积极配合淮南市政府的统一部署，在完成淮南市内重大项目建设任务的同时，不断进行经营结构、组织结构、专业结构的优化调整，努力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做大做强融资平台，为淮南城市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五、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一）与本期债券相关的风险

1、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

响，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且期限较长，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不排除市场利率上升的可能，这将使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的收益水平相对下降。

2、偿付风险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如果由于不可控制的因素如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可能会对本期债券到期时的按期兑付造成一定的影响。

3、流动性风险

由于具体交易流通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合法的证券交易场所交易流通，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会在债券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

(二) 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1、行业受外部因素影响较大风险

我国处于城市化快速发展阶段，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对城市道路、桥梁、公共交通、地下污水管网等基础设施建设需求较大。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具有投资周期长的特点，且受到国家法律法规、产业政策等因素的影响较大。城投企业作为地方政府基础设施的投融资平台，在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和融资中的地位重要，上述这些因素未来的不利变化可能会对发行人业务或财务状况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

2、行业信贷政策风险

2010年以来，监管部门对融资平台贷款严格信贷准入条件，合理确定贷款期限和还款方式，实现平台贷款的“降旧控新”和风险缓释。上述政策使得商业银行对地方政府融资平台的银行贷款规模下降，2011年以来，银行严控对地方政府融资平台的债务规模，采取“降旧控新”政策，使得城投企业的银行贷款规模进一步收紧。信贷政策的变化对于发行人投融资有较大的影响。

3、市场风险

随着土地开发行业、基建业竞争程度不断加深，发行人目前所处的区域行业地位可能会受到一定影响。

4、公司运营风险

发行人作为国有独资企业，政府对公司的未来发展方向、经营决策、组织结构等方面存在干预的可能性，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运营和发展，发行人存在生产经营风险。

5、募集资金投向项目风险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棚户区改造项目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总体投资规模大，建设周期长。发行人对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进行了严格的可行性论证，以确保项目能够保质、保量、按时交付使用。但由于项目的投资规模较大，建设周期长，因此，如果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出现征地费用、原材料价格以及劳动力成本上涨、恶劣的自然地理条件等影响施工的重大问题，则有可能使项目实际投资超出预算，导致施工期延长，影响项目的按期竣工和交付使用，并对项目收益的实现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六、发行人的相关风险之对策

（一）与债券相关风险之对策

1、利率风险之对策

在设计本期债券的发行方案时，发行人在考虑债券存续期内可能存在的利率风险的基础上，合理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同时，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以提高本期债券的流动性，分散可能的利率风险。

2、偿付风险之对策

发行人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级；公司日益发展的主营业务规模、良好的资产流动性、稳定的现金流、强大的融资能力和淮南市政府的支持也为兑付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同时，发行人将制定严格、周密的募集资金使用制度，提高资金管理和运营效率，

进一步确保本期债券的足额、按期偿还。

3、流动性风险之对策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在1个月内向经批准的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力争使本期债券早日获准上市或交易流通。同时，随着债券市场的发展，债券交易的活跃程度也将增强，本期债券未来的流动性风险将会降低。

(二) 与发行人相关风险之对策

1、行业受外部因素影响较大风险之对策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一直得到淮南市在政策、财政、税收等方面的大力扶持。发行人将加强对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分析预测，加强与国家各有关部门，尤其是行业主管部门的沟通，建立信息收集和分析系统，做到及时了解政策、掌握政策，制定应对策略，以适应新的市场环境。

2、行业信贷政策风险之对策

发行人将积极收集经营范围内的各行业及监管政策信息，争取准确地掌握行业的动态，了解和判断监管政策的变化，同时开拓多元化融资渠道，增加公司自身经营性现金流，以降低行业政策对公司经营和盈利造成的不利影响。

3、市场风险之对策

面对日益激烈的竞争局面，发行人一方面积极采取成本监控措施，以降低经营成本，不断提高自身的竞争力；另一方面加强与外来企业的交流合作，学习外来企业的技术和管理经验，同时加强创新，提高效率，努力增强企业竞争力。

4、经营风险之对策

发行人今后将进一步加强与政府的沟通、协商，争取获得支持，并在当地政府部门的大力扶持和政策支持下，不断加强管理、提高公司整体运营实力；进一步密切与商业银行、政策性银行的业务联系，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多渠道筹集资金，有效降低融资成本；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加快公司的市场化改制改革，提高运营效率。

5、募集资金投向项目风险之对策

发行人充分考虑了项目建设可能出现的特殊及突发情况，在项目可行性和施工方案设计时，综合考虑了地质、环保等各方面因素。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发行人积极加强各投资环节的管理，控制投资成本，按计划推进工程建设进度，使建设项目能够按时投入使用，努力达到预期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另外，发行人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机制，严格执行项目资金收、付管理制度，并对资金的使用及归集情况进行实时监控，以确保项目建设实际投资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并如期按质竣工和及时投入运营。

第三节 本期债券发行概况

1. 发行人：淮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债券名称：2014年淮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简称“14淮城投”）。

3. 发行总额：18亿元。

4. 债券期限及利率：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年利率为Shibor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Shibor基准利率为公告日前五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Shibor（1Y）利率的算术平均数（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5.00%，基本利差为1.79%，即本期债券最终票面利率为6.79%。本期债券的最终基本利差和最终票面利率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5. 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以1,000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1,000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1,000元。

6.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企业债券。

7. 发行方式：本期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为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

8. 发行对象：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9. 认购与托管：投资者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认购的本期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托管记载；投资者在上交所认购的本期债券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托管记载。

- 10. 簿记建档日：**本期债券的簿记建档日为 2014 年 7 月 8 日。
- 11. 发行首日：**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第 1 日，即 2014 年 7 月 9 日。
- 12. 发行期限：**发行期限为 3 个工作日，自发行首日至 2014 年 7 月 11 日。
- 13. 起息日：**自发行首日开始计息，即 2014 年 7 月 9 日，以后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7 月 9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 14. 计息期限：**自 2014 年 7 月 9 日至 2021 年 7 月 8 日止。
- 15. 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分次还本，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 个计息年度，每年分别偿付债券发行总额的 20%，最后五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息的兑付通过本期债券托管机构办理。
- 16. 付息日：**2015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7 月 9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 17. 兑付日：**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7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 18. 本息兑付方式：**通过本期债券托管机构和其他有关机构办理。
- 19. 承销方式：**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 20. 承销团成员：**主承销商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其中牵头主承销商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为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主承销商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1. 债券担保情况：**无担保。
- 22. 信用级别：**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23. 上市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 1 个月内, 发行人将就本期债券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有关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的申请。

24. 税务提示: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 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第四节 债券上市与托管基本情况

一、本期债券上市基本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期债券将于 2014 年 8 月 11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简称为“14 淮城投”，上市代码“124855”。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本期债券上市后可以新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期债券托管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托管证明，本期债券已托管在登记公司。

第五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发行人 2011-2013 年的合并财务报表均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审字[2014]2292 号审计报告。未经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中公司 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财务数据均引自上述审计报告。

一、发行人 2011 年-2013 年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28,332,776,017.25	25,514,909,966.85	16,072,119,025.96
流动资产	18,719,487,883.77	18,411,860,563.71	9,300,342,055.73
非流动资产	9,613,288,133.48	7,103,049,403.14	6,771,776,970.23
负债合计	10,224,846,532.05	7,791,302,005.68	6,316,939,145.10
流动负债	4,398,026,532.05	3,424,622,005.68	1,626,639,145.10
长期负债	5,826,820,000.00	4,366,680,000.00	4,690,30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07,929,485.20	17,723,607,961.17	9,755,179,880.86

二、发行人 2011 年-2013 年度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505,883,148.80	916,849,580.00	963,798,500.00
主营业务成本	1,299,946,367.65	248,425,000.00	245,621,355.88
主营业务利润	205,936,781.15	668,424,580.00	718,177,144.12
营业利润	-43,780,431.80	590,349,344.39	580,843,254.49
利润总额	384,321,524.03	833,386,280.31	978,266,193.59
净利润	384,321,524.03	833,386,280.31	978,266,193.59

三、发行人 2011 年-2013 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091,733.35	1,766,971,748.68	1,605,183,972.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1,971,539.12	-1,693,133,836.12	-1,163,139,324.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033,857.15	-58,354,219.52	-1,369,582,795.5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70,584.68	15,483,693.04	-927,538,148.15

四、发行人 2011 年-2013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2013 年 12 月 31 日或 2013 年度	2012 年 12 月 31 日或 2012 年度	2011 年 12 月 31 日或 2011 年度
流动比率 ¹	4.26	5.38	5.72
速动比率 ²	0.80	1.05	1.15
资产负债率 ³	36.09%	30.54%	39.30%
利息保障倍数 ⁴	2.78	6.64	9.34
EBITDA (万元) ⁵	61,960.92	99,855.66	111,342.75
应收账款周转率 ⁶	0.65	0.51	1.36
存货周转率 ⁷	0.09	0.02	0.04
净资产收益率 ⁸	2.15%	6.07%	12.87%
总资产报酬率 ⁹	1.43%	4.01%	6.99%

注:

- (一)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二)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三)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四)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五) 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 (六) 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七) 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八)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净资产平均余额
- (九) 总资产报酬率=净利润/总资产平均余额

第六节 本期债券的偿付风险及偿债保障措施

一、本期债券偿债计划

(一) 本期债券偿债计划概况

本期债券发行总规模为 18 亿元，债券期限为 7 年，按年付息，同时设置了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债券存续期第三年末起每年偿还 20% 的本金。提前偿还条款的设置可缓解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压力，并将有利于促进发行人更好的进行财务管理，提高整体运营效率，有利于本期债券按期还本付息。

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内部机制。

(二) 本期债券偿还计划的人员安排

为保证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兑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将成立债券偿付工作领导小组，并指定专门人员具体负责债券事务。

(三) 本期债券偿还计划的财务安排

针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特点，公司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支撑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公司将在债券发行后按照偿债计划归集资金，用于偿债利息和兑付债券本金。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发行人日常运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发行人将发挥整体的盈利能力和融资能力，为偿还债券本息提供有力保障。

(四) 为本期债券设立资金监管账户和偿债资金账户

为保证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合理使用，确保到期按时足额还本付息，发行人聘请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分行为资金监管银行，并开立资金监管账户，用于管理募集资金以及偿债资金，并委托监管银行对资金监管账户进行监管。

根据监管协议约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募集资金专项用于《募集说明书》约定募投项目或经依法变更后的项目，发行人应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将募集资金存入募集专户。

发行人将在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分行开立本期债券偿债资金专项账户，进行专户管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发行人于每年付息日前十个工作日 17:00 前将本期债券应付的利息或本金归集在偿债资金专项账户中。同时由监管银行，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账户监管，并指派专人担任监管人员。

二、偿债保障措施

(一) 发行人良好的经营状况、持续的盈利能力及稳定的现金流量能够保证本期债券按期偿付

发行人经营状况稳定，具备良好的盈利能力。2011 年、2012 年、2013 年度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96,379.85 万元、91,684.96 万元和 150,588.31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97,826.62 万元、83,338.63 万元和 38,432.15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60,518.40 万元、176,697.17 万元和-38,609.17 万元。

未来随着淮南市的不断发展以及发行人业务的稳步推进，盈利能力也将稳步提高，发行人的收入和利润将进一步上升，这为本期债券到期还本付息提供了根本性保障。

(二) 淮南市政府的大力支持是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有力保障

发行人是淮南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重要的投融资主体之一，随着淮南市经济发展和城市化进程的加快，为保证淮南市的城市建设和产业经济发展战略的持续、顺利实施，淮南市政府一直以来并将持续给予公司以政策、资金、土地等各方面的支持，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未来随着淮南市的的发展及基础设施的持续改善，发行人的经营将面临着良好的发展机遇和发展前景。

(三)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收益是发行人一项重要的资金来源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淮南市谢家集区夏郢村棚户区改造项目等 2 项棚户区改造工程和淮南市站前路及街头绿地工程项目等 7 项市政工程的项目建设。

淮南市谢家集区夏郢村棚户区改造项目以及淮南市大通区胡圩村棚户区改造项目 2 项棚户区改造工程项目为淮南市政府授权发行人建设的代建项目。为切实保障本期债券投资者利益，监督发行人严格履行还本付息的责任，淮南市政府决定以市财政资金回购上述 2 项棚户区改造项目，并与发行人签署了《淮南市人民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委托代建协议》（以下简称“《委托代建协议》”）。《委托代建协议》约定在上述 2 项棚户区改造项目完工后逐步回购该项目。回购安排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淮南市谢家集区夏郢村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购支付金额	淮南市大通区胡圩村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购支付金额	合计
2014	12,272.00	10,560.32	22,832.32
2015	18,408.00	15,840.48	34,248.48
2016	8,635.58	7,128.49	15,764.07
2017	8,240.58	6,812.49	15,053.07
2018	7,845.58	6,496.49	14,342.07
2019	7,450.58	6,180.49	13,631.07
2020	7,055.58	7,864.49	14,920.07
2021	8,660.58	7,390.49	16,051.07
2022	8,107.58	6,916.49	15,024.07
2023	7,574.58	6,043.69	13,618.27
合计	94,250.64	81,233.92	175,484.56

备注：淮南市大通区胡圩村棚户区改造项目在项目还款期内，淮南市政府还将向项目拨付财政资金 54,833.16 万元，用于项目融资款项本息的偿还。

淮南市政府回购资金来源包括：1、政府从财政预算收入中安排资金 4 亿元。2、从两个项目周边因棚户区改造所节约出的土地出让净收入中安排资金 5 亿元。3、从省、市各级财政补助资金中安排 2.6 亿元。4、从全市土地出让收入中计提专项偿债准备金安排 6 亿元。

根据《淮南市人民政府关于淮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募投项目资金平衡措施的通知的通知》，为实现发行人建设本期债券淮南市站前路及街头绿地工程项目等 7 项市政工程项目资金平衡，淮南市政府决定将山南新区淮舜南路两侧土地、山南新区杜鹃路两侧土地，共 2,444.7 亩土地委托淮南城投进行一级土地开发整理，并将未来出让后形成的土地出让金返还给淮南城投，作

为发行人建设本期债券募投项目的成本补偿和收益来源。

上述地块合计总面积 2,444.7 亩，计划由淮南城投将上述地块分 7 年开发，并由淮南市政府通过招拍挂等方式分期出让。

具体出让及资金返还计划如下：

单位：亩、万元

年度	土地出让面积	预计出让金总额	预计返还淮南城投总金额
2014 年度	221.5	44,300	31,010
2015 年度	369.7	73,940	51,758
2016 年度	445.3	89,060	62,342
2017 年度	397.9	79,580	55,706
2018 年度	270.9	54,180	37,926
2019 年度	289.9	57,980	40,586
2020 年度	449.5	89,900	62,930
合计	2,444.7	488,940	342,258

上述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收益是发行人一项重要的资金来源，也是本期债券的重要偿债来源。

（四）发行人良好的融资能力也为本期债券提供了一定的保障

发行人的资金来源主要还包括政策性银行贷款、商业银行贷款等。公司有着较强的综合实力和较大的资产规模，在长期经营活动中与国家政策性银行及多家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的银企合作关系，并严格遵守结算纪律，按时归还贷款本息，灵活高效调度运用资金。随着公司实力的不断增强、融资渠道的进一步拓宽，公司的融资能力会得到进一步提升。

（五）其他措施

公司将努力发挥自身优势，把握我国经济快速发展和淮南市大力建设的有利时机，提高管理效率，控制运营成本、增加收入，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证公司盈利水平的快速、健康增长，为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提供可靠保障。

第七节 债券跟踪评级安排说明

自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将对淮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持续跟踪评级。持续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跟踪评级期间,大公国际将持续关注发债主体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其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以及发债主体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动态地反映发债主体的信用状况。

跟踪评级安排包括以下内容:

1、跟踪评级时间安排

定期跟踪评级:大公国际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出具一次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不定期跟踪评级:不定期跟踪自本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进行。大公国际将在发生影响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后及时进行跟踪评级,在跟踪评级分析结束后下1个工作日向监管部门报告,并发布评级结果。

2、跟踪评级程序安排

跟踪评级将按照收集评级所需资料、现场访谈、评级分析、评审委员会审核、出具评级报告、公告等程序进行。

大公国际的跟踪评级报告和评级结果将对发债主体、监管部门及监管部门要求的披露对象进行披露。

3、如发债主体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所需资料,大公国际将根据有关的公开信息资料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或宣布前次评级报告所公布的信用等级失效直至发债主体提供所需评级资料。

第八节 发行人近三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情况说明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发行人最近三年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存在违反适用法律、行政法规的情况。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投向概况

本期债券拟募集资金 18 亿元，所募集的资金将用于淮南市谢家集区夏郢村棚户区改造项目等 2 项棚户区改造工程和站前路及街头绿地工程项目等 7 项市政工程的项目建设。其中，2 项棚户区改造工程项目均已列入 2013 年淮南市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计划。

具体募集资金用途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拟募集金额	占项目总投资比例
1	谢家集区夏郢西路棚户区改造项目	76,931	40,000	51.99%
2	大通区胡圩村棚户区改造项目	66,002	33,000	50.00%
3	淮南市站前路及街头绿地工程项目	46,082	22,000	47.74%
4	淮南市淮凤路（山王镇-建北路）改造工程项目	31,811	14,000	44.01%
5	十涧湖东路（洞山西路-泉山路）道路改造工程	29,483	17,000	57.66%
6	京福高铁淮南东站站前广场及公园工程项目	27,700	16,000	57.76%
7	朝阳东路延伸段（洛九路-站前路）道路工程项目	26,500	15,000	56.60%
8	淮舜南路（洞山东路-北环路）建设工程项目	21,332	12,000	56.25%
9	合淮路（纬一路-洞山路）道路改造工程项目	19,986	11,000	55.04%
合计		345,827.00	180,000.00	52.05%

（一）谢家集区夏郢西路棚户区改造项目

1、项目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及内容

此项目位于淮南市谢家集区，淮南市谢家集区是老煤炭工业区，人口居住密集，为淮南市副主中心区。该项目位于谢家集区的中心区域，在连接东西部两个主城区田家庵区和谢家集区两个区的主干道东西部二通道以及谢家集区中心主干道夏郢西路交叉口，地理位置优越。项目分为两个组团，一组团为国有安置新村，西至夏郢西路、南至东西部二通道、东侧与北侧为规划路，二组团为集体安置新村，东至夏郢西路、北至新河路、南至卧园路、西至规划路。项目总建筑面积 49.83 万 m²。建设内容包括：21 幢高层住宅、74 幢多层住宅以及商业用房、公建用房及相关配套设施。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淮南市是因煤而建的老工业基地，从上世纪五六十年代开始，矿区及城市周边地区陆续建成大批的简易住宅，并由此衍生大片的棚户区。谢家集区是很多煤矿的所在地，棚户区尤其多，生活环境差，严重影响了居民的生活，也有损城市面貌。在老城区改造过程中，由于道路改线、拓宽等诸多原因导致有很多居民区被拆迁，本项目的实施将解决这些居民的住房问题。该项目是淮南市政府推进老城区综合改造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并已列入 2013 年淮南市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计划。

3、项目审批及建设情况

本项目已于 2010 年 2 月 2 日经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谢家集区夏郢西路棚户区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投资〔2010〕52 号）文件批复。

项目总投资 76,931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53,502 万元，其他工程费 14,182 万元，设备购置费 2,090 万元，基本预备费 4,186 万元，建设期利息 2,970 万元。该项目拟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40,0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额的 51.99%。该项目已于 2012 年 12 月开工，项目建设期为两年，截至 2013 年末，完成项目进度约 40%。

(二) 大通区胡圩村棚户区改造项目

1、项目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及内容

该项目位于淮南市大通区，淮南市大通区是老煤炭工业区，紧邻主城区田家庵区，为淮南市的东大门，目前该区已不生产煤炭，按照淮南市东进南扩的战略，滨临高塘湖，以打造生态环境、人居环境为主，该项目处于大通区中心位置，处于淮南市两条中心主干道朝阳东路和洞山东路之间。项目北至胡圩村合淮铁路，西至大通油库、南至淮南十五中、东至中兴路。项目规划用地 416.54 亩，总建筑面积 40.86 万 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5 幢高层住宅、34 幢多层住宅；项目同时还将建有商业用房包括商业店铺等；公建用房包括：农贸市场、小学、托儿所、综合服务用房、垃圾转运站、厕所等；及相关配套设施包括广场、停车场绿化等。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大通区是淮南市老煤矿产区，目前该区域内煤矿已基本停产，但遗留下大面积的棚户区，居住条件恶劣，基本无配套设施或配套设施不完善、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该项目建设将大大改善原胡圩村棚户区 1,770 户居民的居住环境差、为棚户区居民提供良好的居住环境，并已列入 2013 年淮南市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计划。

3、项目审批及建设情况

本项目已于 2010 年 2 月 2 日经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大通区胡圩村棚户区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投资〔2010〕53 号)文件批复。

项目总投资 66,002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45,533 万元，设备购置费 1,900 万元，其他费用 12,592 万元，预备费用 3,601 万元，建设期利息 2,376 万元。该项目拟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33,0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额的 50.00%。该项目已于 2012 年 12 月开工，项目建设期为两年，截至 2013 年末，已完成项目进度约 25%。

(三) 淮南市站前路及街头绿地工程项目

1、项目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及内容

该项目位于淮南市大通区境内，站前路道路全长 7.691 公里，其中：A 段道路全长 4.675 公里，平行于高铁、途经高铁站前广场；B 段道路全长向西连接 206 国道（洛九路），C 段道路向南连接合徐高速连接线，B、C 段全长 3.286 公里。站前路道路等级为 I 级城市主干道，计算行车速度为 60km/h，A 段道路道路红线宽度 65 米、B、C 段红线宽度 60 米，道路断面形式为四幅路、双向八车道，路面结构为沥青混凝土。街头绿地占地面积 93,507 平方米。工程建设内容包括：站前路路基工程、路面工程、照明工程、交通设施、雨、污水管线（两侧）、道路绿化及给水、电力、燃气、电信等市政综合管线工程。街头绿地工程包括站前路 A 段道路红线两侧各 10 米范围内的园林建筑、小品、园林道路、植草、植树广场、景观灯等。

2、项目建设意义

此项目的定位为带动大通区的建设和发展、将加强大通区内部之间和对外交通的连接,强化城区多元功能、提升高塘湖新区与高速公路及山南新区的联系,将成为淮南市主城区与新建淮南东站的²两条主要道路之一,具有不可替代作用。

3、项目审批及建设情况

本项目已于 2011 年 5 月 19 日经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淮南市站前路及街头绿地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投资〔2011〕195 号）文件批复。

项目总投资 46,082 万元，其中，第一部分工程费用 25,822 万元，工程及其他费用 15,784 万元（其中：征地、拆迁费用 14,273 万元），预备费用 2,496 万元，建设贷款利息 1,980 万元。该项目拟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22,0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额的 47.74%。该项目计划于 2013 年 12 月开工，项目建设期为一年，截至 2013 年末，项目处于征地拆迁前期准备工作过程中。

（四）淮南市淮凤路（山王镇-建北路）改造工程项目

1、项目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及内容

该项目改造道路全长 4.972 公里，改造道路起点为山王镇，终于建北路，为淮南市西城北区的一条重要的南北向主干道。道路等级为城市 I 级主干道，计算行车速度为 50km/h，道路红线宽度 40 米，一幅路、双向六车道，路面结构为沥青混凝土。工程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桥梁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及附属工程。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该项目是淮南市西部城区路网的重大组成部分，项目建成后，将使西部城区交通紧张状况得到大的改善，促进淮南市与凤台的联系得以加强，提升地区经济发展空间。该项目建成后能产生节约行程时间效益、减少交通事故效益、减少汽车养护成本效益等多方面良好的社会效益。

3、项目审批及建设情况

本项目已于 2010 年 8 月 12 日经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淮南市淮凤路（山王镇-建北路）改造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投资〔2010〕334 号）文件批复。

项目总投资 31,811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8,867 万元，工程其他费用 19,566 万元（其中：征地费 4,160 万元，拆迁费 14,640 万元），预算费用 2,844 万元，建设贷款利息 534 万元。该项目拟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4,0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额的 44.01%。该项目计划于 2014 年 5 月开工，截至 2013 年末，项目处于前期准备工作过程中。

（五）十涧湖东路（洞山西路-泉山路）道路改造工程项目

1、项目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及内容

该项目改造道路全长 7.92 公里，改造道路东起合淮公路（泉山路），沿现状道路，终于洞山西路。道路等级为城市 I 级主干道，计算行车速度为 50km/h，道路红线宽度 40 米，三幅路、双向六车道，路面结构为沥青混凝土。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桥涵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及附属工程。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该项目建成将使得东西部城区基础设施得到进一步的加强和完善，使城区交通紧张状况得到大的改善，进一步加强淮南市与周边区域的联系，将使城市的招商引资的规模得到大的改善，推动淮南市及周边经济文化建设的发展。该项目建成后能产生节约行程时间效益、减少交通事故效益、缩短里程减少拥挤效益等多方面的良好的社会效益。

3、项目审批及建设情况

本项目已于 2010 年 8 月 15 日经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十涧湖东路（洞山西路-泉山路）道路改造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投资〔2010〕337 号）文件批复。

项目总投资 29,483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14,271 万元，工程其他费用 12,046 万元（其中：征地费 3,926 万元，拆迁费 6,720 万元），预算费用 2,632 万元，建设贷款利息 334 万元。该项目拟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7,0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额的 57.66%。该项目计划于 2014 年 5 月开工，项目周期 270 天，截至 2013 年末，项目处于前期准备工作过程中。

（六）京福高铁淮南站站前广场及公园工程项目

1、项目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及内容

该项目建于大通区淮南农场境内，朝阳东路站前路交叉口处，规划土地面积 119.8 亩，项目地上部分建设面积 79,900m²，地下部分建筑面积 35,382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广场工程 23,500m²，进出站道路工程 3,600m²，下沉式音乐广场工程 13,400m²，广场水景工程 9,190m²，绿化工程 30,210m²，地下商场面积 17,640m²，地下停车场 15,250m²，地下通道 2,500m²。同时，项目还包含雕塑、照明、供电、供水、供暖、通信及安全监控等配套设施。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本项目建成后将作为淮南市集餐饮娱乐、购物中心为一体的大型市民休闲广场。本项目的建设将带动物流、商贸、服务业等第三产业的发展及周边土地的开发，产生较大的社会和经济效益。

3、项目审批及建设情况

本项目已于 2011 年 1 月 30 日经淮南市人民政府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京福高铁淮南站站前广场及公园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投资〔2011〕27 号)文件批复。

该项目总投资 27,700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22,100 万元，其他费用 3,500 万元(其中：土地费用 1,800 万元)，预备费用 2,100 万元。该项目拟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6,0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额的 57.76%。该项目已于 2011 年 5 月开工，截至 2013 年末，项目已完成约 60%的工程进度。

(七) 朝阳东路延伸段(洛九路-站前路)道路工程项目

1、项目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及内容

该项目改造道路全长 5.345 公里，道路红线宽 60 米，占地约 481 亩。道路是淮南市内的一条东西走向的城市主干道，西起洛九路，东至站前路，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雨(污)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桥涵工程及其市政管线综合工程。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本项目将产生较为可观的社会经济效益，主要包括道路晋级效益、节约行程时间效益、减少交通事故效益、缩短里程减少拥挤效益等。此外本项目的建成能有效推动地方经济发展、促进劳动就业和增加税收。

3、项目审批及建设情况

本项目已于 2010 年 9 月 24 日经淮南市人民政府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朝阳东路延伸段(洛九路-站前路)道路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投资〔2010〕404 号)文件批复。

项目总投资 26,50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13,780 万元，工程其他费用 10,756 万元(其中：征地费 6,558 万元，拆迁费 3,360 万元)，预备费用 1,963 万元。该项目拟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额的 56.60%。该项目已于 2011 年 3 月开工，截至 2013 年末，项目已完成约 65%的工程进度。

(八) 淮舜南路(洞山东路-北环路)建设工程项目

1、项目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及内容

淮南市淮舜南路(洞山东路-北环路)建设工程项目路线全长 4.287 公里,起点为洞山东路花坛,向南交林场路、山北沿山路及山南沿山路,终点山南北环路。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计算行车速度为 50km/h,道路红线宽度 60 米,路面结构为沥青混凝土。工程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及附属工程。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该道路建成将连接淮南市新老城区,实现南北贯通,对提高淮南城市综合竞争力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该项目建成将提高汽车运行速度,缩短运输时间,降低车辆运行成本,节约行程时间。而且,随着交通条件的改善,沿线土地将产生可观的增值收益。

3、项目审批及建设情况

本项目已于 2009 年 11 月 26 日经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淮舜南路(洞山东路-北环路)建设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投资〔2009〕472 号)文件批复。

项目总投资 21,332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1,447 万元,工程其他费用 7,705 万元,预备费用 1,915 万元,建设期贷款利息 265 万元。该项目拟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2,0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额的 56.25%。该项目已于 2010 年 8 月开工,截至 2013 年末,项目已完成约 80%的工程进度。

(九) 合淮路(纬一路-洞山路)道路改造工程项目

1、项目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及内容

该项目路线全长 2,337.6 米,道路南起南纬一五路北至洞山路,位于淮南市东城区,是东部城区内部及联系其他主城区的交通干道,也是近期主要的出城道路。道路等级为 I 级城市主干道,计算行车速度为 60km/h,道路红线宽度 60 米,道路断面形式为四幅路、双向八车道,路面结构为沥青混凝土。工程建设内容包

括：路基工程、路面工程、雨污水工程、给水及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及市政综合管线工程等。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此道路改造工程的实施将改善东部城区的交通状况，使城区的基础设施建设得到进一步的加强和完善，也使得沿线各项配套建设和道路景观得到提高和改善，将促使城区经济加快发展。综合来看，项目具有节约行程时间效益、减少交通事故效益、缩短里程减少拥挤效益等多方面良好的经济社会效益。

3、项目审批及建设情况

本项目已于 2011 年 4 月 20 日经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合淮路(纬一路-洞山路)道路改造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投资〔2011〕150 号)文件批复。

项目总投资 19,986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7,626 万元，工程其他费用 10,605 万元(其中：征地费 9,802 万元)，预算费用 1,458 万元，建设期贷款利息 297 万元。该项目拟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1,0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额的 55.04%。该项目已于 2011 年 3 月开工，截至 2013 年末，项目已完成约 50%的工程进度。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益情况

(一) 淮南市政府对于淮南市谢家集区夏郢村棚户区改造项目等 2 项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回购措施安排

淮南市谢家集区夏郢村棚户区改造项目以及淮南市大通区胡圩村棚户区改造项目 2 项棚户区改造工程项目为淮南市政府授权发行人建设的代建项目。为保障发行人建设项目收益，淮南市政府决定以市财政资金回购上述 2 项棚户区改造项目，并与发行人签署了《淮南市人民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委托代建协议》(以下简称“《委托代建协议》”)。《委托代建协议》约定在上述 2 项棚户区改造项目完工后逐步回购该项目。回购款具体安排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淮南市谢家集区夏郢村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购支付金额	淮南市大通区胡圩村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购支付金额	合计
2014	12,272.00	10,560.32	22,832.32
2015	18,408.00	15,840.48	34,248.48
2016	8,635.58	7,128.49	15,764.07
2017	8,240.58	6,812.49	15,053.07
2018	7,845.58	6,496.49	14,342.07
2019	7,450.58	6,180.49	13,631.07
2020	7,055.58	7,864.49	14,920.07
2021	8,660.58	7,390.49	16,051.07
2022	8,107.58	6,916.49	15,024.07
2023	7,574.58	6,043.69	13,618.27
合计	94,250.64	81,233.92	175,484.56

备注：淮南市大通区胡圩村棚户区改造项目在项目还款期内，淮南市政府还将向项目拨付财政资金 54,833.16 万元，用于项目融资款项本息的偿还。

（二）对于 7 项市政工程建设项目的资金平衡措施安排

淮南市站前路及街头绿地工程项目等 7 项市政工程项目总投资 202,894 万元，根据《淮南市人民政府关于淮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募投项目资金平衡措施的通知的通知》，为实现发行人建设本期债券涉及的淮南市站前路及街头绿地工程项目等 7 项市政工程建设项目的资金平衡，淮南市政府决定将山南新区淮舜南路两侧土地、山南新区杜鹃路两侧土地，共 2,444.7 亩土地委托淮南城投进行一级土地开发整理，并将未来出让后形成的土地出让金返还给淮南城投，作为发行人建设本期债券涉及募投项目的资金平衡措施。

上述地块合计总面积 2,444.7 亩，计划由淮南城投将上述地块分 7 年开发，并由淮南市政府通过招拍挂等方式分期出让。

具体出让及资金返还计划如下：

单位：亩、万元

年度	土地出让面积	预计出让金总额	预计返还淮南城投总金额
2014 年度	221.5	44,300	31,010
2015 年度	369.7	73,940	51,758
2016 年度	445.3	89,060	62,342
2017 年度	397.9	79,580	55,706
2018 年度	270.9	54,180	37,926

年度	土地出让面积	预计出让金总额	预计返还淮南城投总金额
2019 年度	289.9	57,980	40,586
2020 年度	449.5	89,900	62,930
合计	2,444.7	488,940	342,258

根据上述安排测算, 发行人可获得的委托代建项目回购收益以及土地出让收入返还的收益足以覆盖本期债券募投项目的投资额。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本期债券发行后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公司运转正常，未发生可能对本期债券按期足额还本付息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事项。

第十一节 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淮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淮南市田家庵区陈洞路

法定代表人：陈彦臣

联系人：栾冰冰

联系地址：安徽省淮南市陈洞南路 21 号金海大厦

联系电话：0554-6641786

传真：0554-6645336

邮政编码：232001

二、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赵欣欣、聂磊、杨芳、陈青青、马融、朱鸽、廖健雯、唐俊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2 层

联系电话：010-60838888

传真：010-60833504

邮政编码：100026

三、联席主承销商：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华外馆斜街甲 1 号泰利明苑 A 座二区 4 层

法定代表人：黎维彬

联系人：彭鹏、范瑾怡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1 号来福士办公中心 23 层

联系电话：010-51789029

传真：010-51789176

邮政编码：100007

四、托管机构

(一)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0号

法定代表人：吕世蕴

联系人：李皓、毕远哲

联系电话：010-88170745、88170731

传真：010-88170752

邮政编码：100033

(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

总经理：高斌

联系人：王博

联系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68870059

邮政编码：200120

五、审计机构：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层922-926室

法定代表人：肖厚发

联系人：张传艳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马鞍山南路世纪阳光大厦19-21层

联系电话：0551-3475891

传真：0551-2652879

邮政编码：230001

六、信用评级机构：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A 座 2901

法定代表人：关建中

联系人：景焯、许栋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A 座 29 层

联系电话：010-51087768

传真：010-84583355

邮政编码：100026

七、发行人律师：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77 号华贸中心 3 号写字楼 34 层

负责人：赵洋

经办律师：白拂军、许嘉

联系电话：010-58091029

传真：010-58091100

邮政编码：10002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本期债券供投资者查阅的有关备查文件如下：

- （一）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对本期债券公开发行的批文；
- （二）《2014年淮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 （三）《2014年淮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 （四）发行人2011-2013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连审）；
- （五）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
- （六）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为本期债券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本页无正文，为淮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关于《2014 年淮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淮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8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淮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2014年淮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